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 专项说明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3]200Z0405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3]200Z0405 号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贝德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容诚审字[2023] 200Z0070 号）。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和披露是硕贝德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出具了本专项说明。除了对硕贝德公司实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会计差错更正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硕贝德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硕贝德公司 2022 年度做出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2020 年 10 月，硕贝德公司与北京中创为南京量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两份《设备采购合同》，合计采购 8,501.71 万元的存货，并于 2020 年 12 月与其母公司北京中创为量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创为”）签署了《补充合同》，《补充合同》约定：中创为为保证硕贝德公司根据设备采购合同采购的设备，硕贝德公司出售的合同总金额（含税）如低于壹亿元，中创为应当在收到硕贝德公司的书面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补足该差额；如中创为未按约定向硕贝德公司补足差额视为违约，除需赔偿硕贝德公司的全部损失外，仍应按差额的 30%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润差额、诉讼费用、保全费用、律师费用、差旅费等。由于该批存

货附加了补偿条款，已经不符合存货的定义，因此对该批存货及相关业务的会计处理进行更正。

2023年4月，硕贝德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对相关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调整，这些会计差错包括：

1、2020年度：公司将外购的附补偿协议的存货调整至其他流动资产科目，追溯调整后资产总额无变化；

2、2021年度：公司将外购的附补偿协议的存货对江苏博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销售调整为净额法，并将外购的附补偿协议的存货调整至其他流动资产科目，追溯调整后，资产总额无变化，并对硕贝德公司2022年期初留存收益无影响。

二、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硕贝德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存货	393,351,790.84	-75,236,389.38	318,115,401.46
其他流动资产	38,470,560.78	75,236,389.38	113,706,950.16

（二）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硕贝德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收账款	598,386,328.00	-8,612,607.60	589,773,720.40
存货	396,767,725.91	-67,872,353.98	328,895,371.93
其他流动资产	68,263,267.34	76,484,961.58	144,748,228.92
营业收入	1,961,487,981.84	-7,364,035.40	1,954,123,946.44
营业成本	1,563,343,520.62	-7,364,035.40	1,555,979,485.22

我们认为，硕贝德公司上述差错更正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三、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说明仅供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相关信息使用，未经本所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3]200Z0405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付后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毛才玉

年 月 日